

证券代码:688530 证券简称:欧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31日 15: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创业路5号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31日

至2025年1月31日 15:00分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起的交易时间,即9:15~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起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1  |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  | 《关于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A股股东   |
| 3  | 《关于制定<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A股股东   |

说明:各股东已被授予的权限和披露方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全文已于2025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下简称“证券参考”)上披露。公司将于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载录以“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3

3. 对中小投资者表决的议案:议案1、2、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 特别决议议案: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六)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表决,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可以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家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